

辩证逻辑教学参考资料

(上)

全国《辩证逻辑》讲习班印

1981年8月于苏州

《辩证逻辑》教学参考资料(上)

- | | |
|----------------------|-----|
| 第一讲：辩证逻辑的对象、性质及其研究方式 | 张巨青 |
| 第三讲：辩证逻辑的概念论 | 张巨青 |
| 第四讲：辩证逻辑的判断论 | 张巨青 |
| 第五讲：辩证逻辑的推理论 | 张巨青 |
| 第二讲：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 | 傅季重 |
| 第六讲：作为科学方法论的辩证逻辑 | 傅季重 |

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主义体系中的两个层次两个序列的统一观

吴建国

论实践范畴在辩证逻辑中的地位和作用

吴建国

《哲学笔记》讲座

崔绪治

《小逻辑》提要

姜丕之

中国古代逻辑思想资料选编

冯契

实证主义以后的科学哲学

江天骥

逻辑主义和历史主义

江天骥

第一讲 辩证逻辑的对象、性质及其研究方式

一、逻辑是历史发展的科学

1、非辩证逻辑

①形式逻辑：传统逻辑与数理逻辑

②形式逻辑的扩展——科学方法论：古典的归纳逻辑与现代科学逻辑

2、关于思维历史发展的哲学探讨

①古希腊哲学家关于运动的论争

②黑格尔论悟性与理性

③恩格斯与列宁论辩证思维：悟性的基本特点与理性的基本特点

3、科学发展对辩证逻辑的证认

①科学理论是辩证逻辑的试金石

②辩证逻辑是科学发展的必然产物

二、唯物辩证法、认识论、逻辑的统一

1、什么是辩证法？思维规律与存在规律的关系问题。

2、三者统一原理的基本内容

①引言

科学：理论与方法统一

哲学：世界观与方法论统一

科学哲学：唯物主义与辩证法统一

②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自然观渗透着认识论与逻辑

③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认识论与逻辑渗透着自然观

④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全新方式解决哲学科学的对象、内容与任务

3. 对三者统一原理的争议

①评述对三者统一的几种不同见解

②论三者的同一性与差异性

4. 辩证逻辑就是关于辩证思维的形式与其规律的学说

三、研究辩证逻辑的不同方式

1. 与形式逻辑对比

2. 发掘《资本论》及其它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的逻辑方法

3. 对认识史、哲学史、科学技术史进行辩证加工

4. 概括科学实际研究工作中的逻辑方法

第 讲 辩证逻辑的概念论

一、辩证逻辑概念论与形式逻辑概念论的区别

1. 形式逻辑的主要内容是推理论；

辩证逻辑的主要内容是概念论。

2. 形式逻辑研究既成的概念与类演算；

辩证逻辑研究概念的产生、运动与发展。

3. 形式逻辑研究孤立的、概念的个体；

辩证逻辑研究系统的概念、概念的系统。

4. 当前争议的主要问题

二、概念的产生与形成

1. 前科学思维（日常生活）的概念

①对个体感知的直接概括

②对群体表象的直接概括

2. 科学思维的概念

①从反映一般共性到反映本质属性

②从反映具体事物到反映抽象属性自身

③作为科学认识总结的概念

三、概念的内在矛盾与运动发展

1. 概念的主观性与客观性

①哲学史上唯名论与实在论的斗争

②概念作为主观映象：形式的主观性与内容的客观性；科学与幻想、真实概念与虚幻概念。

③概念在实践的基础上走向主客观统一

A 本质属性的相对性；“形式定义”与真理的具体性。

B 个体概念的历史发展：内涵的演变与外延的演变。

2. 概念的抽象性与具体性（普遍性与特殊性）

①概念的抽象性；抽象的同一性与普遍性——形式逻辑关于内涵与外延的反比关系

②现实的具体性反映于体现特殊的普遍；

具体的同一性与普遍性包含着差异性与特殊性

③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概念运动发展

3. 概念的确定性与灵活性

①概念的确定性既是必要的也是必然的；

形式逻辑的概念定义与外延图解。

②概念的灵活性达到对立面的同一与转化

③概念的“汇流”构成真理的“长河”

四、关于两种不同类型概念说的述评

第 讲 辩证逻辑的判断论

一、形式逻辑判断论与辩证逻辑判断论的区别

1、形式逻辑判断论是关于判断的“纯形式”的描述

辩证逻辑判断论是联系着内容考察判断形式

2、形式逻辑考察既成的判断，列举判断的不同形式而并列起来

辩证逻辑考察判断的产生、运动与发展，阐明各种判断在认识过程中的地位与价值

3、当前争议的主要问题：是否划分为辩证判断与非辩证（普通）判断两大类型，前者为辩证逻辑所研究，后者为普通逻辑所研究。

二、判断的产生与形成

1、一切知识具有判断形式；判断是思维的“基本细胞”。

2、实践基础上的直接认识与间接认识

①关于经验事实的单称观察判断

②关于原理和定律的全称判断

A 分析判断与演绎结论

B 综合判断与归纳概括

3、范畴在判断形成中的作用；范畴是“形式自身的内容”（最一般的内容）

4、背景知识在判断形成中的作用。科学知识是有结构的整体

三、判断的内在矛盾与运动发展

- 1、同一性与差异性；同一性判断、差异性判断、规定性（根据）判断
- 2、个别与一般；个别性判断、特殊性判断、普遍性判断
- 3、现象与本质、偶然与必然；经验事实的判断、定律与原理的判断、更深层的定律与原理的判断
- 4、判断的分类问题

四、关于辩证判断说的述评

- 1、问题的由来：辩证矛盾的表述问题
- 2、辩证判断说从依据内容划分到依据结构形式划分
- 3、质疑

第五讲 辩证逻辑推理论

一、辩证逻辑推理论与形式逻辑推理论的区别

- 1、形式逻辑把各种推理看做是既成的、稳定的，抽象地研究推理的形式

辩证逻辑研究各种推理的产生及其历史演进

- 2、形式逻辑孤立地研究各种推理，并把不同形式的各种推理并列起来。

辩证逻辑研究各种推理的联系、转化和过渡，阐明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

- 3、形式逻辑只限于从形式的正确性探讨推理的模式；辩证逻辑的视野则更为开阔。
- 4、目前争议的主要问题：是否划分为辩证的与非辩证（普通）的推理

二、推理的产生与形成

- 1、逻辑的格是人类亿万次实践重复的结果
- 2、归纳推理产生于从经验事实概括出原理、定律
- 3、演绎推理产生于从原理、定律到解释（或预见）事实
- 4、类比推理产生于从已知图景推测未知图景，从一个领域到另一个领域的过渡。
- 5、各种推理的产生与认识发展的总趋势

三、推理的内在矛盾与运动发展

- 1、存在于推理内部的多种矛盾
- 2、归纳推理扩大认识的范围而结论不必然
- 3、演绎推理结论的必然性而未能扩大认识的范围
- 4、归纳主义方法论、演绎主义方法论、归纳与演绎辩证统一的方法论
- 5、各种推理的历史演进；类比推理的演进。

四、关于依据辩证内容的推理的探讨

- 1、关于依据范畴进行辩证推理的述评
- 2、关于对立连锁式的辩证推理的述评
- 3、推理的划分问题与推理的穷尽问题两者不同。

五、演序推理与同源推理

- 1、问题的提出
- 2、公理
- 3、试式
- 4、在科学实际研究中的应用

第二讲

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

(讲课提纲)

一、什么是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

辩证逻辑以人类的辩证思维为研究对象。人类思维发展史的材料表明，人类的辩证思维过程并不是杂乱无章的，而是有着内在的本质的必然联系。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就是指存在于辩证思维过程中的最一般的内在的本质的必须联系。

列宁指出：“思维应当把握住运动着的全部表象”，为此，思维就必须是辩证的。”（《哲学杂记》P 245—246）辩证思维要把握住运动着的全部表象，只有通过概念、判断、推理等思维形式之间的矛盾运动，才能达到。辩证思维的过程，也就是概念判断推理等思维形式不断变化发展的过程。因此，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就是思维中的概念判断推理等在发展变化时所体现出来的规律性。

所谓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是在思维过程中最普遍、最本质的规律。它对辩证思维的形式和方法起着制约和指导的作用。当然，除了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之外，还有其他的思维规律。凡是对思维现象的某种辩证的规定、规范都可以说是辩证思维的规律，但它们都不是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而且它们也不能不受基本规律的制约和指导。离开了基本规律，是作不出辩证的规定、规范来的。

为了理解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的实质，还必须了解思维规律和客观存在规律的关系。

马克思主义哲学，在总结人类认识历史的基础上，依据唯物主义反映论的原理，第一次科学地解决了思维规律和存在规律的关系问题。恩格斯说：“我们重新唯物地把我们头脑中的概念看作现实事物的反

映，而不是把现实事物看作绝对概念的某一阶段的反映。这样，辩证法就归结为关于外部世界和人类思维的运动的一般规律的科学。这两个系列的规律在本质上是同一的，但是在表现上是不同的。”（《马克思选集》第四卷 P 239）

我们要着重理解“这两个系列的规律在本质上是同一的，但是在表现上是不同的”这句话。

这两个系列的规律之所以在本质上是同一的，这是因为：1. 思维的发展是同具有特殊机能的物质（人脑）的发展相一致。”人脑的产物，归根到底亦即自然界的产物，并不同自然界的其他联系相矛盾，而是相适应的。”（《反杜林论》P 32）2. 思维规律是存在规律在人脑中的反映，是辩证法基本规律的表现。

在表现上的不同，是在于：1. 它们是不同的领域的规律；2. 思维规律是存在规律的反映，但是这种反映不是现实原型的直接的完全的反映；3. 两者起作用的分式不同，思维规律能以比较纯粹的方式发生作用。

两者在本质上的同一，不是形而上学的等同，而是辩证的同一。看不到两者在本质上的同一，是错误的；看不到二者之间在表现上的差别，也是错误的。两种错误看法都不能正确理解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的实质。

由此可见，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在本质上也是同一的，它体现了辩证法、认识论、逻辑三者的同一，说明了辩证思维基本规律的辩证本质。但也不能把它们等同起来，它们在表现上又是不同的：1. 它们之间有着全局和局部、一般与个别的关系。”）一般都是个别的……任何个别都不能完全地包括在一般之中。”（《哲学杂记》P 409）2. 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相对于辩证法的

一般规律说来，它是特殊性的规律，但在思维领域，相对于各门具体科学来说，它又是普遍性的规律。任何辩证思维都必须遵守和运用这些规律，它对各门科学，都具有指导意义。

二、对于辩证思维基本规律的几种不同看法：

一种看法是：思维规律不过是存在规律的反映，存在规律同时也是思维规律，因此，辩证法的三条基本规律也就是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

一种看法是：辩证思维有其特殊的基本规律，它一方面体现辩证法规律的制约和指导作用，另一方面必须带有思维活动本身的特点。

在这种看法中，有的认为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有三条：具体同一律、能动转化律、周期发展律；有的认为辩证思维有基本规律群，在基本规律群中，以对立同一律为核心，它包括：个别与一般对立同一律、联合与区分对立同一律，确定与推移对立同一律，正与反对立同一律。还有一种看法提出辩证逻辑的规律分为下列四种：

1. 反映自然、社会和思维三者共同的辩证发展规律性的规律；
2. 把辩证法规律运用于认识领域而产生的认识的特殊辩证规律；
3. 认识的特殊规律，反映认识过程中特殊的主客关系；
4. 知识总的形成过程的特殊规律。这种过程是把辩证性的现实反映在以严格性和确定性为特点的科学概念之中。

（1978年版高尔斯基主编：《科学认识的辩证法：辩证逻辑概论》）

第一种看法如果不否定辩证逻辑的存在，是有一定道理的。第二种看法虽有不同说法，但正在研究中，应该说其研究的方向是正确的。

只要深刻理解思维规律与存在规律、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与辩证

法的基本规律的一致和差别，就可以克服以上的缺点，至于名称问题是个次要问题。

三、对立同一律作为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

概念的辩证法是客观辩证法的反映。这个反映有一个历史过程。只有认识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概念矛盾运动才能由自发到自觉从而达到自觉的辩证思维。对立同一规律是宇宙的根本规律，不过这里讲的是作为逻辑思维的基本规律，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我们从下面的论述中可以看到辩证思维是怎样遵循着对立同一规律展开的。当然，随着实践和认识发展，这个规律的内容也在不断发展着。

A. 概念的对立面的同一

事物都是具体的，是包含同和异的矛盾的具体的同一。但在思维中，随着人的认识的发展，最先把对象从普遍联系中抽取出来，把它作为一个没有差别和矛盾的正体来加以考察，这就是抽象同一的思维。A就是A。后来，随着认识的深化，在思维中把对象重新放到普遍联系中去考察，揭示对象内部差别和矛盾，在概念判断和推理中反映具体对象的对立同一关系和多样性的统一，这就是具体同一的思维。从抽象同一的思维发展到具体同一的思维，是认识和思维发展的必然。辩证思维就是研究人们在认识客观世界时，如何达到具体同一的思维。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也就是如何达到具体同一思维的基本规律。对立同一律作为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首先反映在概念中，即达到概念的对立面的同一。即概念的具体的同一。

概念的对立同一是辩证思维的主要内容。列宁说：“辩证的东西——在对立面的同一中把握对立面。概念的关系（=转化=矛盾）=逻辑的主要内容。”（《哲学笔记》P97）

那么，作为辩证逻辑主要内容的概念的对立同一，包括哪些方面

呢？列宁说：“概念的相互依赖，一切概念毫无例外的相互依赖，一个概念向另一个概念的转化，一切概念毫无例外的相互转化，概念之间对立的相对性……概念之间对立面的同一。”这就是说，辩证逻辑可以说有这么三点：1. 概念的互相联系；2. 一个概念向另一个概念的转化；3. 对立面的同一。

概念的互相联系

不应当把对立的观念看作是互相隔离的，有限就是有限，无限就是无限，主观就是主观，客观就是客观。要看到它们之间的联系。因为每一概念的存在都以它的对立概念的存在为条件，例如民主与集中这一对概念，也是如此。集中是人民的共同意见、意志的集中，没有民主，人民没有权力充分表达他们的思想和意志，又如何能集中呢？如果没有集中，每个人都离开人民的共同意志和愿望，想怎么说就怎么说，想怎么做就怎么做，也就不是社会主义民主。

真善美和假丑恶也是一样。一切对立概念都是互相依赖、互相联系的。

从概念的互相联系中，根据对立同一规律就要在对立面的同一中把握对立面。这就是所谓两点论。商品这个概念，既要看到价值，又要看到使用价值；劳动这个概念，既要看到创造价值的抽象劳动，又要看到创造使用价值的具体劳动；价值这个概念既要看到相对价值，又要看到绝对价值。毛主席在《论持久战》中讲到防御与进攻、持久与速决、内线与外线，都是在战争这个概念的对立面的同一中，从概念的互相联系中去把握对立面。

概念的互相转化

概念的对立同一，包含着它们所具有的规定性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列宁说：“概念不是不动的，而就其本身来讲=转化。”概念的发展，集中地表现在概念的转化上。真善美与假丑恶是可以互相转化

的。防御与进攻、持久与速决也是可以互相转化的。哲学上的许多范畴，如原因与结果、必然与偶然、形式与内容，既是互相联系的，又都是互相转化的。没有转化就没有发展。把有限看成就是有限，无限看成就是无限，这是形而上学的独断论。先进与落后、成功与失败同样都是可以互相转化的。无视转化的观点，就会把人看死。所以对立同一这个辩证思维的基本规律要求对待一切概念都要看到它自身的转化。

史上许多科学概念也在不断从旧概念转化为新概念。托勒密的地心说转化为哥白尼的日心说，牛顿的经典物理学转化为以相对论和量子力学为代表的现代物理学。科学史上不但有错误的概念向正确概念的转化，而且有由旧概念向新概念的转化。可以由内容不太丰富向内容比较丰富的概念转化。

但是，转化要有条件。在什么情况下应该防御，什么情况下应该进攻，都要依据一定的条件，科学概念的转化，也要随着科学实践和人的认识发展条件而定。没有条件任何概念是不可能转化的。如果在思维中，离开条件讲转化，那就是诡辩论，就是主观地应用概念的灵活性。离开生产发展的条件，侈谈生产关系变革的“穷过渡”就是离开条件讲转化的诡辩。

概念的对立同一是一个过程

概念的联系和转化还要达到新的对立同一。概念的对立同一应看作是一个过程，是事物发展的矛盾运动的反映。把同一看成是简单调和是不对的。概念联系、转化达到对立同一是概念矛盾运动的一个过程。这是因为它所反映的客观事物本身就是一个过程由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的转化，就是一个矛盾运动的过程。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相互依存着，经过斗争，相互转化，从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是这个矛盾借以实现和解决的运动形式。

概念的联系和概念的转化，达到新的同一。又在新的同一中把握对立面。对立双方矛盾的解决是对旧事物的扬弃而达到的。例如人类社会最初是平等的，随着私有制有制的产生，由平等转化为不平等，最后由于阶级社会的消灭，又由不平等转化为新的平等。概念的对立同一实质上就体现这个矛盾运动的过程。

B. 对立同一表现为判断的肯定和否定的矛盾运动

在辩证思维中概念的对立同一作为过程，表现为肯定与否定的矛盾运动。在思维形式中，判断这种形式就表现为肯定与否定。形式逻辑中判断按质分为肯定的还是否定的。而辩证思维则在于否定第一个论点，用第二个论点去代替它，因为前一个论点转化为后一个论点，前者 and 后者之间是互相联系的。后一个论点可以成为前一个论点的宾词。例如有限是无限——是多、单一是普遍等等。

这里第一个论点就是肯定的论点，第二个就是否定的论点。辩证思维概念间的互相联系、转化，表现为否定第一个论点，用第二个论点去代替它。防御中的进攻、持久中的速决，这些概念、判断充分体现了从肯定的论点向否定的论点的推移，是肯定与否定的对立同一。肯定论点向否定论点的推移不是主观臆造，恰恰是反映了客观事物的矛盾性。

列宁指出：“对于简单的和最初的‘第一个’肯定的论断、论点等等，辩证的环节，即科学的考察，要求指出差别、联系、转化。否则简单的、肯定的论断就是不完全的、无生命的、僵化的。”（列宁：《哲学笔记》第244页）这就是说，判断的肯定、否定的矛盾运动，对于第一个论点，科学的考察必须指出差别联系和转化。因为客观事物在自身同一中包含着差别，肯定中包含着否定。客观事物本身有矛盾（自己运动），一切事物都在一定条件下产生，有它肯定的

理由。但肯定的东西都是暂时的，因为条件要变化，肯定中孕育着否定自己的因素，否定因素与事物有内在联系。事物有自己的运动，当它达到一定阶段，具有一定条件就要实现肯定向否定的转化。资本主义包含否定自己的因素，生产社会性和与资产阶级对立的无产阶级，它和资本主义有差别但又有内在联系，到一定阶段，经过无产阶级革命最后必将实现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化。客观过程是这样——肯定事物有否定因素，现实事物有差别，矛盾的因素达到一定阶段有转化。

所以对立同一规律要求对第一个肯定的论断要指出差别、联系、转化；如不是这样，对事物作简单的肯定的论断就是不完全的、无生命的、僵化的。

列宁还指出：“对于‘第二个’否定的论点，‘辩证的环节’要求指出‘统一’，也就是要指出否定的东西和肯定的东西的联系，指出这个肯定的东西存在于否定的东西之中”。（列宁：《哲学笔记》第245页）第二个论点为什么要求指出肯定与否定的同一，肯定存在于否定之中呢？因为“辩证法的特征的本质的东西，并不是单纯的否定，并不是陡然的否定，并不是怀疑的否定、动摇、疑惑（当然，辩证法自身包含着否定因素，并且这是它的最重要的因素），并不是这些，而是作为联系环节，作为发展环节的否定，是保持肯定的东西的，即没有任何动摇，没有任何折衷的否定”。（列宁：《哲学笔记》第244页）这就是说，辩证的否定不是怀疑论讲的否定，它不是陡然的否定，什么也没有肯定，辩证的否定是联系环节、发展环节的否定，否定中包含肯定，旧事物被否定，合理东西保存下来，新事物代替旧事物。这里旧事物不是被抛弃，而是被扬弃而达到更高阶段。马克思的哲学是对黑格尔和费尔巴哈哲学的否定，马克思批判了黑格尔的唯心主义，汲取了辩证法的合理内核，批判了费尔巴哈的形而上学。

吸取了唯物主义的基本内核。这样，否定之中有肯定，而且加以发展达到更高阶段，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所以要指出肯定存在于否定之中，因为客观过程是这样，概念的辩证法也是这样。科学的考察要指出辩证的统一，对立的同一，如看不到否定之中有肯定，这个否定论断就会导致怀疑主义、主观主义。

这样，“从肯定到否定 从否定到与肯定的东西的同一”这就是肯定与否定矛盾运动的总过程。这个过程其实就是上面讲的概念的对立同一。这里把它展开了，否定就是转化，即肯定向否定转化，但否定包含着肯定，并提高到更高的阶段。达到否定与肯定的同一。这个同一不是抽象的同一，而是具体的同一。这就是从概念的矛盾本性来分析的。

只有通过第一个否定，肯定向否定转化，第二个否定，否定之否定，达到和把握具体的同一，才达到具体的真理。属于真理的东西本身都包含着否定。否定这个环节是辩证法的灵魂，也是辩证思维的关键。

否定是自己运动的源泉，只有通过否定，通过对对立面同一中去考察和把握两个对立面，才能达到概念和实在的一致。而否定之否定就是对对立面同一。逻辑是客观过程的反映，遵守辩证思维的规律，才能正确反映客观现实。这里，可以清楚地看出，辩证法、认识论、逻辑三者是统一的，但又有其不同的侧面。客观过程是客观事物本身的辩证法，对客观过程的认识是认识论，而思维自觉地来反映和表达这个矛盾的同一过程，就是辩证逻辑，而辩证逻辑的基本规律则是对立同一的规律。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都是由真老虎变为纸老虎的过程，这是客观矛盾运动过程，这是事物本身的辩证法。中国人民对帝国主义的认识：最初处于感性阶段，表现为笼统的排外主义斗